

绿城杂俎

# 又闻“布谷”

宋宗祺

去年布谷鸟的叫声犹在耳畔回响，这就又听见布谷鸟叫了。

俗话说，“花木管时令，鸟鸣报农时”。这几年，从暮春初夏的5月上旬开始，我家的楼顶上，就会于不经意间，传来童年在农村收麦时非常熟悉的布谷鸟的叫声。

布谷鸟所以得名，一是其鸣声似“布谷”，二是它鸣叫的节令当播种之时。《后汉书卷三十下·襄楷传》：“布谷鸣于孟夏，蟋蟀吟于始秋。”杜甫《洗兵马》：“田家望望惜雨干，布谷处处催春种。”

布谷鸟，又名“杜鹃”、“杜宇”、“子规”等，属杜鹃科，体长30-35厘米。《本草纲目》的作者李时珍说：“杜鹃出蜀中，今南方亦有之，装如鹞，而色惨黑，赤口有小冠。春暮即啼，夜啼达旦，鸣必向北，至夏尤甚，昼夜不止，其声哀切。田家候之，以兴农事。惟食虫蠹，不能为巢，居他巢生子，冬月则藏蛰。”这段话把布谷鸟描述、概括得既全面又贴切。

称布谷鸟为杜宇，乃是基于一个美丽而忧伤的传说。扬雄《蜀王本纪》载，古代蜀国国王望帝杜宇，把帝位让与从帝，自己逃亡在外，后来，由于思念情人郁郁而死。杜宇死后，魂魄化为杜鹃。李商隐

《锦瑟》中有“庄生晓梦迷蝴蝶，望帝春心托杜鹃”，说的就是这个故事。“叫月杜鹃喉舌冷，宿花蝴蝶梦魂香”。由于杜鹃啼声凄恻，彻夜悲鸣，“啼”得满嘴流血，竟流出的鲜血染红了一种花，于是这种花也叫杜鹃花。李白的“蜀国曾闻子规鸟，宣城还见杜鹃花”，把子规与杜鹃花并提，就是因了这个传说。

尽管传说美丽而动人，但正如上面李时珍所言，布谷鸟“不能为巢，居他巢生子”，是典型的巢寄生鸟类。

令人惊讶的是，布谷鸟不仅让别的鸟代为孵卵，而且它的幼鸟也极端自私。为了使自己能够获得更多的食物和更好的照顾，布谷鸟的幼鸟竟然把别的鸟的鸟蛋或雏鸟挤出鸟巢，造成主家蛋破鸟亡。最使人震撼的是，小布谷鸟还绝情地啄啜“义母”的双眼，并将其逐出巢外，从而达到永远“鸠占鹊巢”的目的。这种损人利己，以怨报德，霸产害命的罪恶，让人毛骨悚然。

雄性的布谷鸟也不是东西。在寻找鸟巢之前，雄鸟向雌鸟大献殷勤，并衔来食物和树枝，做出要建造爱巢的样子。结果雌鸟大受感动。然而，一旦雌鸟受孕，雄鸟便溜之大吉，雌鸟只好偷偷地把蛋下

到别的鸟的鸟巢里。雌鸟选巢有个标准：被选鸟巢中的蛋，一定要和自己的蛋在大小、形状、色泽上都相似。如篱雀、苇莺等的蛋。杜鹃的这种“巢寄生”行为，在鸟类中是一种罕见的现象。

对于被侵犯的鸟儿而言，其表现各式各样：有的鸟儿天生就是软骨头，受气囊，甘愿受辱，被骗到底，最后“家破鸟亡”；有的鸟儿“惹不起，躲得起”，干脆抛弃旧家，另筑新巢；还有一种精明的鸟儿，懂得“斗争艺术”，“接招拆招”，采来一些植物叶子，盖住“野蛋”，而把自己的“家蛋”放到叶子上面，然后孵化。而被埋汰的“野蛋”由于不能得到应有的孵化温度，被晾到底层而死亡；而绝顶聪明的鸟儿，有一双火眼金睛，能够识破假冒的“野蛋”，还能以牙还牙，将“野蛋”衔到上空，然后嘴巴一张，让它跌得粉身碎骨。

布谷鸟虽然育雏习性不好，但它嗜食对松树危害很大的松毛虫。有人观察过，一只布谷鸟每小时能捕食100多条松毛虫。另外，布谷鸟也食其他农林害虫，所以人们又称它是“森林卫士”。看来，布谷鸟虽然是某些鸟类的敌人，却是人类的好朋友。



远山(国画) 毛崇泽

博古斋

## 关于粽子 (2)

陈永坤

粽子俗：粽子是节日食品，以前也曾作过祭祀食品，又历来是一种馈赠的礼仪食品。还是一种文化心理的寄托。如端午纪念屈原结婚送粽子象征“种籽”，旧时赶考送以包成笔形的粽子预祝“必中”。至今江南的城乡，在大学入学考试日的早晨，家长都时兴做枣粽给考生吃，枣粽谐音为“早中”。而最有意义的要数端午的“敬老粽”。

粽子谜：民间谜语中有关粽子的颇多，或借物喻人，用一语双关的手法；或拟人或谐音，有白描，也自成故事，比如“珍珠玉粒女，嫁了穷夫竹叶郎。今晚投河吊颈死，明朝解去人衙(牙)门。”此谜采用拟人、比喻、谐音三种手法。把粽叶拟成竹叶郎，而将糯米拟成珍珠女，把下锅入水戏喻投河自杀，把绳索捆扎曲折解为吊颈，“衙门”则谐音“牙门”，机关暗藏，而整个谜面自成一体，像个小故事，编排一出千金女爱富弃贫最终被谴责嘲弄的讽刺喜剧。粽谜中也不乏模仿第一人称口气编写的，这种拟人之法更是具有独创的隐趣，耐人寻味。如“我在深山坳里锄，相公请我去看潮，我向娘子讨把米，娘子反手缚我腰。”谜中“我的悲惨遭遇”丝毫不逊于当今的“妻管严”，让人忍俊不禁。

粽子歌：“小脚粽子粽叶包，托在手心三个角儿翘；锅里烧十滚，粽子翻个身，汤绿稻花香，门口站着盼儿的娘。”这首歌谣是运河边的洗衣女们唱的，朴素而轻盈。烧肉粽是台湾粽子中的佼佼者。

新书架

## 《后宫·如懿传》

吕阳阳

如懿，终于摆脱冷宫弃妃的身份，再度成为乾隆的宠妃——娴妃，这是所有人不想看到也出乎意料的事，理所当然的再次成为众矢之的。而她，不愿也不甘再做那被深宫掩埋的苍白明珠。她要为自己挣一份前程。

从曾经的贴身丫鬟阿箬，到骄傲跋扈的慧贵妃，再到老谋深算的富察皇后……她含笑步步追查。然而当仇敌一个个倒下，真相却越发扑朔迷离。元凶似乎一直在暗处。那一场场滴水不漏的冷酷阴谋里，谁在运筹，谁在算计，谁才是幕后最大得益者？

皇帝的多情、阴郁、多疑又如何将她曾经温热的心一步步冷却？有人说，在后宫里，恩宠永远比真心来得牢靠。从受宠的侧福晋到受尽冷遇的嫔妃，从冷宫的弃妇到尊贵无上的皇贵妃。再往前走一步，面对如懿的，是金顶，还是悬崖？

经过五年的积淀及电视剧改编的经历，流苏紫在新作《后宫·如懿传》中功力更显得炉火纯青。对比《甄嬛传》，《后宫·如懿传》在节奏上更加紧凑，人物更有层次，戏剧冲突更强。在《后宫·如懿传》的创作过程中，流苏紫将古典完美主义发挥得淋漓尽致，严谨的史料考证，情节的反复推敲，对宫廷细节的精雕细琢，如同当初《甄嬛传》给观众带来的感官冲击一样，令人叹为观止。

### 原来爱情，并非姹紫嫣红

“婚姻就是自己的小孩，病得快死了都要救。他们的关系是什么，是一条捡来的流浪狗，有了一点问题就会立刻丢弃。你怕什么，让自己快乐一点，熬过这一段，你们照样天长地久。”压低的声音通过电话传到那一头，我尽职尽责地抓紧话筒，继续这超过一小时的远距离安慰，电话那头的声音仍旧哽咽着，但是比起提起时的痛不欲生，明显舒缓不少。

明慧是我多年的好友，与丈夫十多年的情谊，结婚五载。那男人是她父母千挑万选的结果，现在为了新款，向她提出离婚，她半夜哭诉，我当然义不容辞。

离婚，我冷笑一声，离婚是这么容易的吗？追求快乐是人之情，谁都可以理解，但是少有智者，在快乐的时候，会预料到未来的痛苦凄凉。那个蠢男人，他会后悔的。

“留白，只有你是这么劝我的，其他人人都让我立刻和他离婚，叫他两手空空地滚出去。只有你。”

“她们懂什么是离婚？别去理睬。”

明慧在电话那头迟疑了一会，

然后轻轻地说：“留白，你会不会恨我们当年一起劝你离婚？这一年，你是不是过得很辛苦？”

我一时沉默，不知怎么作答，然后想起明慧还等在那一端。

我道：“不会，我们的情况不同，我现在过得不错，你不用担心。太晚了，我去看看茉莉，你也早点睡吧。”

我搁上电话，再也睡不着了，起身走到女儿的房间，坐到她的床边，黑暗中只听到她均匀的细细的呼吸声，雪白的小手伸在被子外。

这是我的茉莉，当初不顾所有人的不理解，苦苦留下的茉莉。我与莫然十三岁便相识，大学里接受他的追求，三年恋爱，四年婚姻。多少人羡慕我们青梅竹马，修成正果，他曾经是我最大的依靠，带给我无限的幸福。突然一天，他表情痛苦地对我告知：“留白，我已经不再爱你了，我已经对你没有感觉了，我们离婚吧。”

我过去的岁月，即时崩塌。不是没有哭过痛过，坐在窗前看他驾车决然离去，彻夜不能合上眼睛，眼泪不断地流下来，又干在自己的脸上，嘴角永远有咸苦的味道。

直到有一天茉莉爬我身边，抓着我的手说：“妈妈，不用再看了，爸爸不会回来了。”

就这一句话，我被当头棒喝，决意把过去一笔勾销，一切从头来过。

所以茉莉亲爱的——我低头握住她柔软的小手——是你救了我。

我在第二天一早准时起床，昨晚没有睡好，我对着镜子看到自己浮肿的眼睛，禁不住轻轻叹息。

算算年龄，我也不过二十八岁，许多二十八岁的女人，说话时还带着少女的味道，我却已经感觉到内心苍老了，像一只空了心的苹果，外表还带着一点光，里面却已经没有了。

我记得一年前自己还不是这个样子的，许多苍老根本不需要岁月，一夕就够了。

人不是一年一老的人，是一事一事老的人。

我没有回避镜子里的自己，打开水开始洗脸。

冷水扑到脸上，人就清醒了许多。

昨晚与明慧说了那么久，两个人竟没有一个提到爱，或许现在人

## 芹菜

路来森

《诗经》是多次写到芹菜的，《诗经·采芣》：“采芣采芣，言采其芣。”《诗经·泂水》：“思乐泂水，博采其芣。”采芹于泉边、泂水，那芹菜大约是水芹了，而且是最为本然的“野水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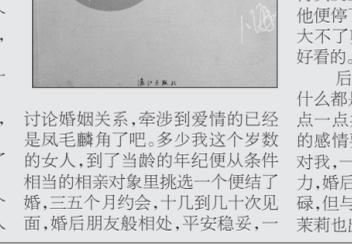
不过，地道的水芹，应该是产于楚地。《吕氏春秋》载曰：“菜之美者，有云梦之芹。”“云梦”，大约就是指古之楚地了。“云梦”二字，也别有一番描绘意义。想那水芹，生于湖泊沼泽地带，终日，水汽氤氲，雾霭缭绕，如幻如梦。自己，却独显一番青碧脆嫩，如人浴美人。真真是好一番“云梦”境界。

水芹之最佳者，似乎当属蕲芹，产于今之蕲州。蕲芹叶柄长，叶片大而翠绿，作菜脆嫩、清香，水旱两芹的优点兼而有之。故，深得人们的喜爱。据说，苏东坡被贬黄州时，到过蕲州。发现蕲州的芹菜味道特别美，于是就想到用它来做家乡的“春鸠脍”。“春鸠脍”，其做法是用雪下芹菜的嫩芽，配以斑鸠肉丝炒制。苏东坡改用蕲芹的嫩芽炒制斑鸠肉丝，他就把一道地道的家乡菜，改制成为“蕲芹春鸠脍”。物以人名，后来这道“蕲芹春鸠脍”，就成为了今天著名的“东坡春鸠脍”。一道“蕲芹春鸠脍”，到底还是寄寓了苏老夫子，彼时的那份浓浓的思乡之情。其情拳拳。

“雪下芹芽”，也亏古人想的奇巧，吃的精致。不过，雪后芹菜，确是好。记得小的时候，大年集上，总会有人卖一种“挖芹菜”。即，将头年收获的芹菜，深埋于沙土中，经过冬雪的覆盖，临近年关，再挖出，出卖。此时的芹菜，菜叶俱黄，菜梗却变得水晶般晶莹。炒食，格外脆生入口。以芹芽与海米凉拌，更是清爽，食之生叹。惜乎，今日此种“挖芹菜”，已不多见矣。

芹菜，美相、美质、美味，确是一道人间佳肴。寻常百姓，也几乎日日食之。俗常吃法，也只是肉丝炒芹菜、海米炆芹菜、芹菜干丝等，今人吃得细，芹菜梗吃完后，多用芹菜叶煎鸡蛋，也好。芹菜的根块，俗称“芹菜疙瘩”，乡下人将其切成片，加入酱油、味精、醋、耗油等，做成小咸菜，味道特别，别是一格。

### 连载



讨论婚姻关系，牵涉到爱情的已经是凤毛麟角了吧。多少我这个岁数的女人，到了当婚的年纪便从条件相当的相亲对象里挑选一个便结了婚，三五月约会，十几到几十见面，婚后朋友般相处，平安稳妥，一

样是美满家庭，说一句我喜欢你已经足够，要什么爱得死去活来，都是自找的伤害筋骨。

现在想想，还是当年的自己年少无知，如痴如狂地陷入自以为是的爱里，只为了与他在一起，什么都没有考虑，与家里冷战两年，不顾所有人的跌破眼镜，毅然决然地嫁给了莫然这个穷小子。

结婚时真是穷，家徒四壁，住十平方米的小房子，两个人一同走进手掌心的玻璃房去贴，他站在我手上，我扶着凳打下去，不小心被胶布粘住头发，他越弄粘得越多，我被扯得头皮生疼，急得不知道怎么办好，他便停了手，捧着我的脸说没关系，大不了剪个短发，我老婆什么样都好看的。

后来便慢慢地好起来了。因为什么都是靠我们自己燕子衔泥般一点一点共同挣回来的，我自觉两人的感情要比别人的深厚一些。莫然对我，一开始也是用心的。他聪明努力，婚后一年便升了职，工作虽然忙碌，但与我仍有说不完的话。再一年茉莉也出生了，我们换了房子，买了

车，孩子仿佛带来了福气，他的事业蒸蒸日上，收入足以负担一个家庭，再以后，我便像所有招人羡慕的小妻子小妈妈那样留在了家里，再也不用朝九晚五地工作。

离婚以后，我用最快的速度结束小店，重拾教职，我尽我所能地让自己过得愉快，体面，一无所缺，我还有爱我的父母以及女儿，与许多人相比，老天已经极其地善待了我，我为什么不知足？

没关系，留白，我每天早上都对自已这么说，你已经过得很好了。我在办公室打开电脑，照例看到乔送过来的笑脸。

“姐姐，怎么不说话？”乔的句子飞快地跳出来。

“姐姐在看书。”我微笑，乔只比我小两岁，还未结婚。我们在某次聚会上认识，她是个会整天缠着你说话的女孩子。

“今天我堂哥从加拿大回来，带回来一个很优秀的帅哥，我让他给我介绍。”屏幕上继续飞快地跳出字来。

我打了一个问号再继续：“你不是有男朋友了？你的西霞怎么办？”

随笔

## 宁静是一种境界

柴清玉

现在的城市与许多乡村，车水马龙，充斥着浮躁喧嚣，很难找一个宁静的地方了。

我喜欢宁静，但不是那种悄无声息的静，那样的静只能叫做死寂，它会让人窒息、烦躁，甚至感到恐惧。我喜欢的静，是有某种声音让人感到自然的时候，是那种“鸟鸣涧更幽”的意境。于是，我常常细心地去捕捉大自然的某一种声响，夏日午后打破沉寂的阵阵蝉鸣，雨后夜晚庄稼成长的拔节声，还有清晨林间的小鸟啾啾，轻轻浅浅的、玲珑剔透的，跳过去，又滑过去，在树梢上俏皮地穿来荡去，像珠玑落盘，像银铃轻摇，像细雨敲窗，于是静与动交织成一幅蕴藏着生机的美丽画卷。

早醒的清晨，城市仍处在夜的朦胧之中，我会利用人在黑暗中更专注于听觉的特点，去搜寻远方飘来的鸡鸣鸟叫，那种悠远隐约的感觉让人安静而放松，使自己仿佛融入了大自然而归于本真。我在享受大自然的宁静，我是主体，我把所有的喜怒哀乐通通放手；我又是客体，因为我也装点了这宁静而没有纷扰的自然。我时常想象李清照笔下“争渡、争渡，惊起一滩鸥鹭”这句词的意境，认为这是动静完美结合的写照，因为只有静的存在才会有“惊”的动，而这静一动恰好使人感到了一份来自自然的舒淡怡然，是一份远离市声、亲近自然、抛开物质欲求、发现精神灵性的宁静。

大自然的宁静是美好的，而人守住内心的宁静更是弥足珍贵。我一个从事科研工作的朋友，注册的专利就有十多项，成果丰硕，面对几家企业集团的高薪诱惑、别墅豪车，他居然心静如水，仍然凭着“看花开花落，任云卷云舒”的平淡超脱潜心他的研究，默默地为国家、也为心中的事业梦想孜孜不倦。每当和他交流，他常说生活无忧，要那么多钱、那么大别墅，那么豪华的车有什么用，生不带来，死不带去。我听着总感觉有一种超凡脱俗的气质在弥漫，仿佛在世俗喧嚣的尘世中一股来自山野的清风扑面而来。如今，虽然我们不在一个城市，难得见面，但我时常想起他，时常会给他打电话、发短信，我钦佩他心性所达到的境界，尽管他的话并非妙语连珠，尽管他还算不上名震一方的科学大家，但我从他平静专注的坚守中体会到一种珍贵的精神、执着的追求。这种精神、这种追求，常常让我想起“淡泊以明志，宁静以致远”的名言，也让我认识到真正的宁静是放逐贪欲物欲后的气定神闲和避开攀比追逐后的怡然自得。

我认为，宁静算得上人生的一种美好境界，宁静是美，而人只有在内心宁静的状态下，才有可能真正触摸到生命的真谛。在声色犬马的尘世中守住了宁静，就会守住美好，守住自己的精神家园。



祁高崇 祁俊藻书

“姐姐，拜托你，现在谁不给自己留条后路啊？这个男生条件超好的，企业家第二代。西霞不过是自己办个小公司，怎么比啊？”

我无语，大概这才是正常的寻找伴侣的方式吧？回想以前的我，跟她相比，更显得蠢笨不堪。

“那加油吧。”我没有任何意见。“唉，不要走啦，今天晚上我们去酒吧，”

“不好，晚上我要陪女儿。”

“好啦，干吗整天闷在家里？你这么漂亮，在家没人问没人追吗？”

我瞠目，离婚一年了，如果我还不知道自己与那些未婚女孩有些什么区别，那我就不是笨，是猪了。

我再也不想看到那些刻意亲近的男人知道我真相后退避三舍的表情，这些我已经经历过，不需要再来一次，莫然留给我的教训，是爱情绝没有天长地久，我也不需要为了生计去委屈自己。所以，感情的事情，够了。

“下次你和我们一起吃吧，西霞的朋友后来都有问你噢。姐姐，你这么神秘的一个美人，很受欢迎的。”